

共青团江苏省委

团苏委发〔2015〕37号

关于开展“弘扬中华美德·传承良好家风” 主题征文比赛的通知

各团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委，省级机关团工委，省直属单位团委，省部属高校、企业、科研院所团委：

为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，大力倡导知荣辱、讲正气、作奉献、促和谐的良好风尚，引导全省青少年自觉传承中华传统优秀文化，发挥好家风、家训、家教在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中的作用。共青团江苏省委决定在全省开展“弘扬中华美德，传承良好家风”主题征文比赛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弘扬中华美德 传承良好家风

二、征集时间

2015年5月18日至9月18日

三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共青团江苏省委

协办单位：南京和善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（公司网址
www.heshanyuan.cn）

四、参赛对象

全省青少年

五、来稿要求

1. 内容：征文稿件要紧扣“家风、家训、家教”等主题，以讲故事的手法，讲述“我的家风”，以传承良好家风、家教的故事，叙事对家风的认知、对长辈言传身教的感悟、对家庭成员良好的个人操守和品行的赞美，畅谈传承良好家风的妙计良策，内容真实，情感真切，事例典型，感悟深刻，给人以启迪和激励。事例必须是自己家庭发生的真实故事和感受。杜绝抄袭，一经发现，取消资格。

2. 体裁：故事、议论、杂谈、随笔等皆可。

3. 篇幅：语言精练，富有内涵。征文篇幅要求2000字左右。随文附作者个人介绍（包括姓名、性别、出生年月、学校名称或工作单位名称、联系方式），每位参赛者限报1篇。

六、评选方法

1. 本次大赛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，并对获奖者予以

表彰。

2. 主办单位将对收集的征文组织专家进行初评和终审，并适时将优秀作品汇编成册。

七、相关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认真部署。“弘扬中华美德·传承良好家风”征文活动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推进家庭文明建设的重要载体，各级团组织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营造氛围、周密安排，引导广大家庭及青少年群体积极建言献文。

2. 媒体宣传，营造氛围。好家训、好家风、好家教是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各地各单位要挖掘本地传统家风、对接现代文明，加强对好家风、家教、家训故事等的宣传力度，要利用好网络、微博、微信等新媒体，全方位、多角度对本次活动进行广泛宣传，动员家庭及青少年积极参与，提升活动实效。

有关征文材料请于9月18日前将电子版发送至：
xcb@jiangsugqt.org，联系人：李琨，联系电话：025-83393577

共青团江苏省委

2015年5月11日